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蔡逸勳
電話：8462860#268
傳真：8462780
電子信箱：garson08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0857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特殊需求學生行為問題處遇知能研習計畫、藝術活動在特殊教育的應用知能研習 (376550000A_1120085773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2008577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東華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112年度特殊教育知能研習（計2場次），請貴校轉知相關人員（含普通班教師、特教教師及行政人員）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准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與會以及公假補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東華大學112年5月1日東特教中字第11200089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（一）場次（1）：特殊需求學生行為問題處遇知能研習。

1、主講者：李依親臨床心理師。

2、時間：112年7月12日（三），報名於112年7月3日（或額滿）截止。

（二）場次（2）：藝術活動在特殊教育的應用知能研習。

1、主講者：于珮懿行動藝術治療師。

2、時間：112年8月24日（四），報名於112年8月15日

112/05/02



1120001871

(或額滿) 截止。

三、東華大學實施車輛管制及計時收費，請詳閱實施計畫

「玖、校園車輛進出及交通相關資訊」。如需申請汽車臨時通行，請於報名備註欄登記車號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四、因應防疫政策，室內仍建議配戴口罩，謝謝。

五、請貴校給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，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支給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波斯頓國際實驗教育機構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